

宏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受文者：宏利環球系列基金各銷售機構

發文日期：2021 年 7 月 5 日

發文字號：宏投字第 110221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有關本公司總代理之宏利環球基金 - 印度股票基金之淨值計算錯誤及補償方案通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公司接獲境外基金機構通知，本公司總代理之宏利環球基金-印度股票基金（「**本基金**」）之淨值，因印度應計之資本利得稅之計算問題，導致對於資產淨值之定價產生重大影響，而該計算錯誤達本基金適用之可容忍門檻，影響期間為 2021 年 1 月 13 日至 4 月 7 日。
- 二、本基金之存託機構 Citibank Europe plc, Luxembourg Branch 已於 2021 年 6 月 30 日向盧森堡主管機關 CSSF 提出經本基金認可之資產淨值計算錯誤之完整申報，其中並包含投資人補償方案。
- 三、境外基金機構已安排相關之補償，經查 台端為受影響之銷售機構，境外基金機構就 台端之補償通知函將於 2021 年 7 月 5 日個別寄發其補償方案之通知，提請留意查收。此通知為重大事件通知，請銷售機構依需求通知相關投資人。
- 四、謹說明如上，如有問題尚請不吝與函文上之聯絡人聯繫。



正本：華南商業銀行、高雄銀行、瑞興商業銀行、臺灣新光商業銀行、聯邦商業銀行、遠東國際商業銀行、元大商業銀行、凱基商業銀行、安泰商業銀行、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

副本：

總經理 馬瑜明